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于元波先生、唐云先生、张建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截至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布之日，于元波先生、张建明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有关规定，于元波先生、张建明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日前，公司董事会收到于元波先生、张建明先生的通知，于元波先生、张建明先生已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